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闽工信函中小〔2024〕62号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福州万隆电子有限公司等54家企业为省创新型中小企业的通知

各设区市工信局、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：

按照《福建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闽工信规〔2022〕12号），现确定福州万隆电子有限公司等54家企业为省创新型中小企业，予以公布。

一、各地工信部门要加强对创新型中小企业培育指导，组织企业运用福建省优质中小企业测算工具，找出差距和薄弱环节，做好对标提升。进一步强化辅导培训，引导企业针对短板弱项加强规范化管理，提升技术创新能力，尽快达到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。

二、为做好跟踪培育和服务，请各地工信部门组织创新型中小企业，于2024年2月25日前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“中小企业生产经营运行监测平台”（<http://baosong.miit.gov.cn>）完成注册，并于每月25日前报送数据。

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4年1月30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